

# 四川正平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文件

正平制度【2018】04号

签发人：刘正权

## 市场人员执业规范

为规范信用评级市场人员的行为，树立正平信用市场人员的良好形象，不断提高市场开发能力和服务质量，特制定本规范。本规范适用于公司全体市场人员。

第一条 严格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，从事市场开发和经营活动。

第二条 严格遵守公司有关市场业务的管理制度，不得违规违制。

第三条 牢固树立为投资者服务、维护投资者利益的经营思想，并贯穿于市场经营开发的全过程。

第四条 按期完成评级市场开发工作计划，对投资者利益、客户利益和本公司利益的一致性负责。

第五条 严格自律，规范言行，恪守市场人员的道德操守。

第六条 不向客户承诺信用等级；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评级人

员独立开展评级业务。

第七条 不接受受评企业任何形式的馈赠、宴请，不参与任何有可能影响公正评级的活动。

第八条 严格遵守保密制度，不向受评企业传递任何非公开正式发布的评级观点；不使用或泄漏在市场开发工作中获悉的项目资料、技术数据以及受评企业的商业秘密。

第九条 监督评级业务人员执行现场纪律的情况，发现问题及时向客服中心报告。

第十条 随时了解客户需求，坚持以为客户提供高质量服务的态度开发市场。

第十一条 严格遵守公司客户管理制度，按时如实填写客户开发的报表，杜绝虚假信息。

第十二条 注意自身综合素质的不断提高，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和精神面貌，当好公司对外形象代表。

第十三条 严格遵守公司的竞业协议，严格禁止以诋毁同行、支付介绍费等手段搞不正当竞争。

第十四条 克己奉公，忠于职守，维护公司全体员工的利益，不得以任何形式为竞争对手提供服务。

第十五条 自觉弘扬大公长期以来形成的对国家、对投资人、对公司、对个人负责的责任文化。

第十六条 团结关心同仁，互相学习进步，热爱评级事业，促进公司发展。

第十七条 如有违背本规范的现象发生，自觉接受公司给予的经济处罚与行政处理。

第十八条 本规范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请全体市场人员互相监督，共同遵守。

---

抄 送：董事长；总经理；合规部。

---

四川正平信用评估有限公司

2018年1月8日印发

---